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 公 告

(2024) 粤 0604 清申 1 号

本院于 2024 年 5 月 7 日裁定受理了申请人刘卓霖对被申请人佛山市莘韵六月传播文化有限公司的强制清算申请。有关佛山市莘韵六月传播文化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交有关证据材料。

清算组的名称：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 1 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 2 栋 1103-1106 室，联系人：周杜棋、钟俏婷，邮政编码：528000，联系电话：13590673558、15975723847。



二〇二四年五月九日